

南雄市帽子峰镇“139+”美丽圩镇建设项目第二标段施工采购

总承包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雄市帽子峰镇“139+”美丽圩镇建设项目第二标段施工采购总承包已由《关于南雄市帽子峰镇“139+”美丽圩镇建设项目第二标段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雄发改投审〔2023〕33号）、《关于南雄市帽子峰镇“139+”美丽镇建设项目第二标段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雄水批〔2023〕32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204-440282-20-01-153180；建设资金来源财政资金。招标人为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采购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水陂2座及控制室；对富竹新桥上游右岸新建堤防并延长至桥台处，长28m；凌江河一级支流含水石河入河口段新建32.5m箱涵。

2.2 建设地点：南雄市帽子峰镇。

2.3 项目投资：项目概算总投资2824284.61元。

2.4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采购。

2.5 计划工期：90日历天（汛期除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为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

3.2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以下资质：具有独立法人或具有相应资质的联合体（如为联合体，**由施工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2个）；

（1）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设备商资格要求：设备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内；投标人为具有水利机械设备或气盾坝（气动盾形闸坝）生产（制造）、销售、安装等能力的生产厂家，提供生产厂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时，指施工单位）必须是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已登记的企业，需提供网页截图证明。

3.3 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组成联合体时，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为在本单位注册的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或二级注册建造师，其中一级注册建造师应持有国家住建部核准的有效电子注册证书，二级注册建造师应持有广东省住建厅核准的有效电子注册证书（在“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二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信息系统”中打印），同时具备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拟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未经业主批准不得更换。

(2) 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类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 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3.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1) 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 2 个。

(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施工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协议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向招标人提交。

(3) 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应具备拟承担的工作内容（以《联合体协议书》的约定为准）所规定的资格条件。若同一工作内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共同承担，该项工作内容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投标人的企业相关证书到期的均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最新的文件执行(如自动顺延或推迟办理延期业务的通知)，投标人必须将相关文件附在该证书后面中，证明在开标日继续有效。

3.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四. 获取招标文件

4.1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投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发布，视为发售投标人，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网站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使用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进行获取

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并于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完成电子投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务指南】栏目中下载《韶关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了解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等操作流程。技术咨询电话：18819797080/0751-8379671 伍先生，业务咨询电话：0751-8633211、8633071。

4.2 只有申领了数字证书（CA）、“粤企签”或 GDCA/SZCA/NETCA 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电子印章，并在交易系统中完成企业信息数据入库的投标人，方可使用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及附件和电子投标。

首次在韶关市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必须在平台系统上传企业相关资料办理企业入库事宜。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办理企业入库、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事宜，具体请在平台查阅相应的交易指引。

已入库企业有关信息（如单位名称、基本账号、资质、人员等）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在交易系统进行相应变更。投标人未及时变更信息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等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印章。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3 投标保证金

4.3.1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小写：10000.00元）。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

4.3.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三种，由投标人自主选择。

（1）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后，即可在系统申请缴纳投标保证金，获取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投标人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指定的缴纳账号。逾期到账的、从非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其投标无效。

（2）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的，投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保证金担保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工程建设交易系统完成网上办理电子保函。

(3)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投保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保。投标人可在系统选择保险机构、录入投保信息、支付保费、打印电子保单，电子保单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务指南】栏目中下载《建设工程交易操作指引缴纳投标保证金》，了解网上投保具体操作流程。逾期投保的，其投标无效。

温馨提醒：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的，为避免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期发生争议，建议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设置为较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延长不少于20个日历天。

4.4 若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正确完成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和电子投标的，其投标无效。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提问和答疑

5.1 招标文件随本公告一并公开发布，投标人可登录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免费下载。投标人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完毕后，即可在系统内免费下载本工程施工图、招标工程量清单等资料。

5.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含施工图、招标工程量清单）有疑问，应在提问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提出问题。未在指定时间前、未采用指定方式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招标人在提问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后3日内，一次性对收到的所有问题作出答复，并形成答疑（或修改）公告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公开发布。答疑（或修改）公告一旦发布，即视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知悉答疑（或修改）内容，投标人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或修改）公告，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电子投标

6.1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使用交易系统完成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和全流程电子投标。只有满足以上所有条件，方为有效投标。

6.2 投标人可通过交易平台在线办理电子保函、保证保险和投标、下载中标通知书等业务。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项目不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也不接收纸质保函等单证资料。

6.3 投标人在交易平台按要求上传加盖电子印章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交易平台录入准确的页码信息即可完成在线投标。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未按投标截至时限上传完整投标文件、在交易平台中上传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

印章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按要求上传备用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七. 开标

7.1 开标时间和地点：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7.2 本项目为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的项目，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如需要提交评审原件时，投标人可在规定的地点、时间内递交至开标现场，无原件的不作要求），可登录交易平台及时观看开标实况、提出异议或进行澄清、确认等操作，对开标事项的异议未在开标期间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和系统操作手册为准。

7.3 开标前 24 小时，若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显示缴纳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担保、投标保证保险）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个时，招标人将取消原定于次日召开的开标活动。投标人可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至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期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查询是否发布了取消开标活动的相关信息。

八.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及召开投标预备会。具体事项见招标文件。

九. 发布公告的媒介

7.1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

7.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十.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韶关市南雄市帽子峰镇富竹村富竹墟	地 址：	韶关市浈江区站南路 63 号（韶关分公司）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人：	何工
电 话：	0751-3551001	电 话：	0751-8277772

2023 年 6 月 29 日

十一. 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安排
1	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	2023年6月29日17时00分
2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 时间	2023年7月20日10时00分
3	网上提问 截止时间	2023年7月10日16时00分
4	网上答疑 时间	2023年7月10日16时30分至2023年7月13日16时00分
5	投标保证金缴 纳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7月19日10时00分；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7月19日10时00分；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2023年7月19日10时00分。
6	电子投标 截止时间	2023年7月20日10时00分
7	相关评审资料原件 (如有) 递交时间	2023年7月20日09时30分至2023年7月20日10时00分
8	相关评审资料原件 (如有) 递交地点	递交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具体开标室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9	开标时间	2023年7月20日10时00分
10	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具体开标室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11	招标人 联系人 联系方法	南雄市帽子峰镇人民政府 张先生 电话：0751-3551001
12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 联系方法	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何工 电话：0751-8277772
13	韶关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地点、联系方 法	办公地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 电话：0751-8633071、8633211
备注	备注：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资料文件及招标答疑书等。若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及时取得上述资料的，由此发生的任何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